

人身意外综合保障计划

常见问题

1. 问： 何谓「意外事故」？
答： 意外事故是指在突发、不能预测及非自愿的情况下唯一及直接由意外导致
的事故，如因高空掷物意外而导致的身体损伤。

2. 问： 什么情况下可获「家庭看护费津贴」保障赔偿？
答： 若受保人因意外受伤而住院，并需于出院后按注册医生建议在家中接受合
资格护士提供的护理服务，有关的合理实际支出将可获得赔偿（每年最多
31 日）。

3. 问： 本计划所提供的保障是否设有地域或时间限制？
答： 基本上本计划提供 24 小时全球保障，但「24 小时紧急支援服务及保障」
内的「紧急医疗救援服务」只适用于香港境外地方。

4. 问： 选择投保「家庭」保障，有何优惠？
答： (1) 可享单一保费优惠，且保费并不是以每个受保家庭成员去计算，受
保子女数目亦不限；
(2) 整份保单的最高赔偿额将只按投保人的职业类别而定，而不是按个
别受保人的职业类别而定，例如丈夫为投保人，其职业类别属第 1
类，而受保的妻子其职业属第 2 类，整份保单的保障额将以该丈夫
的职业类别而定，这样妻子就可享职业类别 1 的保障额(注：中银
集团保险不会承保任何职业类别不在本计划承保范围之内的受保
人)；
(3) 多于一名受保人受保于同一份保单的保费折扣优惠，已包括在定价
之内。

5. 问： 在保险期内如果我的职业改变了，是否需要通知中银集团保险？我的保障
是否继续生效？
答： 是，您必须就有关职业改变预先以书面方式通知中银集团保险。保单内的
保障将持续生效至中银集团保险收到书面通知当日或通知函内列明的指
定日期(以较后者为准)，此后，保障额将由您的新职业类别决定。如果受
保人的新职业类别不属本计划承保范围之内，请联络中银集团保险作个别
承保评核。

6. 问： 我如何可以获得「无索偿续保保费折扣」优惠？若曾提出索偿，此优惠将如何受到影响？

答： 如您于保障期内无任何索偿申请，每个连续续保年度您可享以下的续保保费折扣优惠：

- 首年度续保：10%保费折扣
- 连续第二年续保：15%保费折扣
- 连续第三年续保：20%保费折扣
- 连续第四年续保：25%保费折扣
- 连续第五年或以上续保：30%保费折扣

如在任何上述续保期内提出索偿或获支付赔偿，所有累计的「无索偿续保保费折扣」将被取消，并在来年续保的保单年度的首天重新开始累计。

7. 问： 本计划是否设有最低保费？

答： 是，如投保人于保险期内中途终止本计划，最少需缴付 HK\$500 或相关保单条文所规定的保费(以较高者为准)。倘若在某个保单年度内提出任何索偿，中银集团保险将收取该保单年度 100%的全年保费作为最低保费。但如您在保单生效的 15 个工作日内(保单审阅期)，认为保障未能符合您的需要，您可于保单审阅期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中银集团保险终止投保申请。如您在保单审阅期内未有提出任何索偿要求，已缴付的保费均可于投保申请终止时获全数退还。

8. 问： 如我同时持有两间保险公司的人身意外保单，若发生意外事故，可否在两张保单内提出索偿？

答： 基本上可以。但有关信用卡欠款结余保障、医疗费用、家庭看护费津贴及 24 小时紧急支援服务等保障的索偿，不可超过每项保障的实际支出。

9. 问： 保单到期时，我是否需要安排保单续保？

答： 不需要，成功投保后，如您在每个保单年度期满前未接获中银集团保险关于任何条款及/或保费的修改通知，您只须缴交下一个保单年度所需的保费，您的保单便会自动续保。

重要备注：

以上常见问题乃资料摘要，仅供参考之用。本计划各项条款及细则以中银集团保险缮发的正式保单为准。各项保障项目及承保范围、条款及不承保事项，请参阅保单。如本常见问题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歧义，概以英文版本为准。